

# 常州市钟楼区邹区镇人民政府

## 2025 年科技创新及人才引育服务项目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常州市钟楼区邹区镇人民政府

合同编号：JSZC-320404-CTZB-C2025-003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江苏恒玖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常州市钟楼区邹区镇人民政府

合同时间：2025年3月24日

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服务：“2025 年科技创新及人才引育服务项目”，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须承担与服务有关的所有辅助服务。

#### （一）技术交易合同的登记认定服务

服务内容：根据邹区镇企业主营业务方向拟定研发项目，进行技术开发合同内容的撰写、修改及系统登记认定；完成邹区镇被退回的技术开发合同的修改完善和再次提交。

考核要求：2025 年完成技术开发合同金额认定 20 亿。

#### （二）高新技术企业诊断

##### 1. 储备企业申报高企的咨询指导

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企业申报条件诊断、申报路径规划、财务及专利布局指导、申报材料完善等，并协助开展储备企业挖掘与培育。

考核要求：每年开展一对一企业诊断不少于 32 次，其中摸排储备企业不少于 5 家。

##### 2. 存量高企的维护指导

服务内容：建立存量高企维护数据库，动态跟踪高企运行状态，对可能不满足复审条件的提前预警，帮助企业做好研发项目立项、研发费用归集、专利申请维护、高企日常报表等工作。

考核要求：完成数据库建立，每季度更新数据，开展存量高企一对一服务不少于 10 家。

### **（三）科技人才项目申报支持**

服务内容：针对科技、人才条线各类项目申报提供技术支持，帮助开展企业申报条件诊断、申报路径规划、申报材料优化等工作；协助企业完成项目验收工作。

考核要求：每年开展项目诊断服务不少于 5 个。

### **（四）知识产权申请与维护**

#### **1. 发明专利快审支持**

服务内容：针对申请使用钟楼高新区提供的发明专利快审通道的专利，协助开展专利文本形式审查，确保专利方向契合企业主营业务，文本形式合规内容无误，保障较高的通过率。每件专利应于 3 个工作日内提供审查意见。

考核要求：对当年度申请发明专利快审通道的专利进行审查，且经审查同意正式提交的，通过授权率不低于 90%。

#### **2. 专利维护支持**

服务内容：协助开展钟楼高新区专利跟踪维护，每季度统计更新存量专利、在途申报专利情况，协助做好专利情况分析，对可能失效专利及时预警，帮助企业做好专利维护工作。

考核要求：每季度提供专利分析统计，动态开展专利预

### **（五）企业研发项目立项与费用归集指导**

服务内容：指导帮助钟楼高新区企业开展研发项目立项与费用归集，符合条件的按国家政策享受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考核要求：指导企业不少于 25 家。

### **（六）科技型中小微企业招引**

服务内容：帮助钟楼高新区企业成功申报市级科技型中小微企业。

考核要求：成功申报不少于 15 家。

### **（七）企业基础研发的指导**

服务内容：包含企业基础研发的论文、任务书的撰写及研发费的归集指导。

考核要求：基础研究认定金额为 1 千万元。

### **（八）科技人才工作专题培训**

服务内容：根据钟楼高新区工作需要，面向企业开展科技人才相关工作专题

培训或活动，包括但不限于高企申报、科技项目申报、人才项目申报、科技型企业财务税务规范、知识产权申报及运用、法律咨询等。

考核要求：每年举办培训或活动不少于 3 场，参与总人数不少于 100 人次。

#### （九）高新技术企业申报材料的审核

服务内容：帮助钟楼高新区的企业，完成高新技术企业申报材料的审核。

考核要求：成功审核不少于 40 家。

#### （十）专利密集系统、盘活系统的申报

服务内容：协助钟楼高新区企业完成专利产品备案密集系统及专利盘活系统的填报。

考核要求：成功填报不少 20 家。

#### （十一）国家级重大人才工程填报

服务内容：根据钟楼高新区提供的人才信息完成国家级重大人才工程项目的材料编写。

### 第二条 合同价格

签约合同总价（人民币，下同）：伍拾陆万玖仟元（小写 569000 元）。

序号	分项名称	数量	单位	合同价格	
				单价	合价
1	技术交易合同的登记认定服务	1	项	106084	106084
2	高新技术企业诊断	1	项	77154	77154
2.1	储备企业申报高企的咨询指导	1	项	38577	38577
2.2	存量高企的维护指导	1	项	38577	38577
3	科技人才项目申报支持	1	项	28932	28932
4	知识产权申请与维护	1	项	77154	77154
4.1	发明专利快审支持	1	项	38577	38577
4.2	专利维护支持	1	项	38577	38577
5	企业研发项目立项与费用归集指导	1	项	86796	86796
6	科技型中小微企业招引	15	家	2893.2	43398
7	企业基础研发的指导	1	项	33754	33754
8	科技人才工作专题培训	1	项	28932	28932
9	高新技术企业申报材料的审核	40	家	964.4	38576
10	专利密集系统或盘活系统的申报	20	家	964.4	19288

11	国家级重大人才工程填报	1	项	28932	28932
总价		569000			

本合同总价包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确定的采购范围相应服务的提供、人员（包括工资和补贴）、办公场所及设施、保险、劳保、管理、各种税费、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以及为完成该项服务项目所涉及的一切相关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本合同总价款还包含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 第三条 合同履行期限

本项目服务期限为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第四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 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号：JSZC-320404-CTZB-C2025-0032）
- (2) 乙方提供的磋商响应文件；
- (3) 成交通知书；
- (4)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等。

### 第五条 合同款结算及支付

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 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由甲方自行支付，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

#### 3. 结算原则：

##### （一）技术交易合同的登记认定服务

结算方式：完成考核要求后一次性支付。

##### （二）高新技术企业诊断

###### 1. 储备企业申报高企的咨询指导

结算方式：完成考核要求后一次性支付。

###### 2. 存量高企的维护指导

结算方式：完成考核要求后一次性支付。

##### （三）科技人才项目申报支持

结算方式：完成诊断服务后一次性支付。

##### （四）知识产权申请与维护

### 1. 发明专利快审支持

结算方式：完成考核要求后一次性支付。

### 2. 专利维护支持

结算方式：完成考核要求后一次性支付。

#### （五）企业研发项目立项与费用归集指导

结算方式：完成考核要求后一次性支付。

#### （六）科技型中小微企业招引

结算方式：固定单价，按实结算。

#### （七）企业基础研发的指导

结算方式：按实际完成比例结算支付。

#### （八）科技人才工作专题培训

结算方式：完成考核要求后一次性支付。

#### （九）高新技术企业申报材料的审核

结算方式：固定单价，按实结算。

#### （十）专利密集系统、盘活系统的申报

结算方式：固定单价，按实结算。

#### （十一）国家级重大人才工程填报

结算方式：经市级部门初审通过后，一次性支付。

4. 付款方式：按季度付款，其中一次性支付单项需完成相应单项考核内容后支付。

##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 如乙方不能按约定进行服务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同时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总价 5% 的标准支付违约金，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发出之日生效。

2.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甲方应当按照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支付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5%。

3. 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和“服务承诺”提供伴随服务的，甲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同时乙方应按合同总价款的 5 % 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4. 乙方在承担上述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

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5. 乙方属虚假承诺，或是由于乙方的过错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应向甲方支付不少于合同总价 30%违约金，若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则应当赔偿甲方所有损失。

6. 其他未尽事宜，以《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 **第七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 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 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甲乙双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

### **第八条 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第九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 5 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于承担责任。

###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

1.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 ）种方式解决争议：

(1)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向常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合同签订前应当根据招投标情况补充填写金额等具体内容。

### **第十一条 诚实信用**

乙方应诚实信用，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和磋商承诺履行合同，不向甲方进行商业贿赂或者提供不正当利益。

###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自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订并加盖公章后，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2.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 方:

单位名称 (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日期: 2025年3月24日



乙 方:

单位名称 (章):

单位地址: 常州市金坛区晨风路

900号2号楼102室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519-82899271

传真: 0519-82899271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江苏省常州

市金坛城北支行

账号: 32001626438052502574

日期: 2025年3月24日



